

锡财预〔2026〕5号

## 关于批复 2026 年市级部门预算的通知

各市级预算单位：

2026 年无锡市级预算草案已经无锡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审议批准通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以及《2026 年无锡市级及市以下预决算公开工作方案》（锡财预〔2026〕4 号）相关要求，现批复你部门 2026 年部门预算，并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你部门预算批复数据已推送至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单位预算公开填报”模块，各部门（单位）可在模块中下载本部门（单位）预算表（操作说明详见附件）。

二、做好预算公开。你部门应依法依规履行公开主体责任

和义务，按照《2026年无锡市级及市以下预决算公开工作方案》，自本批复下达之日起20日（自然日）内向社会公开本部门预算，并及时将公开情况反馈我局。你部门应当自本批复下达之日起15日（自然日）内向所属各单位批复预算。所属各单位应当在部门批复后20日（自然日）内向社会公开经部门批复的单位预算。

三、强化预算执行。你部门应按要求严格执行批复的预算，强化预算约束，严肃财经纪律，财政部门根据工作需要适时开展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

无锡市财政局  
2026年2月2日